第七课：基督再临双重见证 彼得后书：3-1-7节

经文主题

基督再临的双重见证

经文分段

1， v.16-18 彼得的亲眼见证（登山变相）

2， v.19-21 先知的预言

**經文解釋**

彼得并以自己亲眼目睹的登山变相来见证主。并特别嘱咐门徒留意先知的预言，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在话，不可随私意解说。用自己的见证，和先知预言的确证来提醒门徒主的大能，主的尊贵荣耀的再临。

問題1：如何分辨乖巧捏造的虚言或者是切实在见证？

“乖巧捏造的虚言”(1:16)是指“巧妙捏造的虚幻故事”。这几节经文应与三福音中所记主耶稣带着三个门徒上山变化形像的经文互相对照（太17:1-13──本段;可9:1-13;路9:28-36）。按三福音所记与本处经文对照结果，可知主耶稣在山上变化形像时，摩西、以利亚在荣光中显现与主耶稣的谈话，不只论及主的受死与复活之事（参路9:31），且也谈及祂的降临之事（彼后1:16;参太16:28;可9:1）。所以，彼得在此追述他们怎样在山上，看见主变像的经历，以证明他所讲有关主的降临之事，并非虚言，乃是亲自从荣光中所领受的启示。

16节基督降临的真理是使徒亲自领受的启示。“我们从前……”，这“从前”大概是指前书中所提及有关主再来的信息（例如1:5;4:13;5:1,4）；但也可能是指彼得和那些信徒在一起的时侯，曾对他们讲述过的那些有关主再来的信息。

“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祂降临的事”，是指主耶稣第二次的再临。注意彼得将主的大能和主的再临连在一起讲。基督的第一次降临，表现得很卑傲、软弱和贫穷（太1:1-2;8:20;可6:2-3;约1:46），但是基督的第二次降临，乃是有大能力、荣耀、威严的（太26:64;24:30-31;25:31;腓3:20-21;徒17:31;来12:26;启1:7）。第一次祂来是作万人的救主，第二次祂来却是要审判天下。所以，信徒必须忠心儆醒，等候主的再临。

“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祂的威荣。”这句话暗示，当时的信徒有人怀疑基督降临之真确。信徒发生这种怀疑，是因为有些假师傅和不相信主应许的人，讥诮主再来的应许（彼后3:3-7）。显然当时有异端或假传道，随自己的意思讲解圣经的话，传错误的道理，引诱信徒，以致有些信徒对主再来之真道发生疑惑。所以彼得在此再一次坚固他们的信心，使他们知道使徒对他们所曾传讲有关主再来的事，绝非使徒凭个人意思推测出来的道理，乃是直接从神得到的启示，且经过主变化形像时，他们在荣光中亲眼看见主将来荣耀之启示，因而对主再降临之威荣有所领悟。圣灵显然要藉着他们在山上所见的荣光，使彼得和其他两个一同上山的门徒对主再临的威荣，有特殊的认识。这样，他们所讲有关主再降临的应许，就更具有权威，更可信为确切无误的了。

17节 “祂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下文的讲解更加证明是指过去，就是主耶稣在山上变化形像时所得的尊贵荣耀。“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祂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

彼得在此特别题醒信徒，这位要来的耶稣基督，乃是神所亲自印证是祂爱子的那一位，使他们深信主再来之真确：为什么彼得要对那些怀疑主再来之应许的信徒，再次证实主就是神的爱子，这表示主再来的真理，和其他基本的信仰有密切的关系，倘若有信徒不确信主再来，那么在他的信仰中便潜伏着一种危险，就是他对救恩的其他重要真理，甚至主耶稣的神性与位格，以及神的真实存在，也都随时可能发生疑惑，随时会受试探而信心动摇。所以当信徒对主再临之应许，因受世上道理或异端教训的影响而疑惑时，彼得除了证明主再临之真确外，也证明主乃是神的爱子，是神从天上亲自证明，又是彼得亲自听见的。“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这句话在福音书中也有多次（太3:17;17:5;可1:11;9:7;路3:22;路9:35）。

問題2：更确的预言？

“更确”(1:19)：直译为“可靠的”，用以形容可倚赖而不引致失望的事物。“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在这里彼得特别高举旧约先知的预言，以先知的预言比他自己的经验更为可靠。虽然关乎主再来的应许，彼得有亲身听见看见之经历，但也并末因此轻忽了旧约先知预言的权威。注意这里的“更确”，表示先知预言之可靠性，较彼得在荣光中所见的经历，更确凿可靠。

这并非彼得怀疑他自己的经历，或怀疑他自己所讲的见证，他乃是要使信徒重视神的话语过于人的经历。因为能亲自听见主说话，看见主荣光的人不多，彼得的经验并非人人可求，甚至在十二使徒之中，连彼得在内也只不过有三个人在山上看见主变化形像罢了。所以如果单单根据人的经验，或看重人的经验过于神的话语，就会有许多人因自已始终未有亲自看见听见的经历而信心摇动了。按照这一属灵原则，来分辨并防备那些假师傅和传异端的人，也可以提出他们那些不诚实甚至伪冒捏造的经验，结果便和那些真止从神得到的启示，以及因神的恩赐而有的经验，发生混淆，使人无所适从。所以人的经历，不应当被高举过于神的话语之权威。这是很好在提醒。

問題3：不可随私意解释是如何理解？

“不可随私意解释”(1:20)：直译为“不可变成私自的解释”。如果按照上下文理考量，此处的“私意解释”较可能是指先知本身的想法。

20节 “第一要紧”，为要使信徒格外留意以下的话。是关乎预言的讲解方面。可见我们对预言的讲解应格外小心谨慎，不可凭自己一时的喜好和成见胡乱解说，应尽力寻求正确的亮光和圣灵的教导，阐明圣经的真理。

“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显见当时有人按私意解说圣经预言。所以使徒一方面要信徒留心圣经预言，劝勉他们不可因为比较难明白（彼后3:16），便忽略了它；另一方面又要信徒谨慎从事，不可随私意解说。事实上，有许多异端都是在预言上发生错误。预言既是豫先说明一些我们所未知和未发生的事，无法在事实上获得对证。这样，那些假师傅和异端便很容易凭己意推测解说，使信徒受诱惑了。所以信徒应当小心领悟圣经的预言。

“没有可随私意解说”这句话亦可推广其意义在一切圣经的话语上，我们不可凭私意讲解圣经的话。必尊重神的意思过于自己的意思，纵然是自己所不喜欢讲的，也要照样传讲。现今我们讲解神的话语也要这样，不可把自己的意思加在神的话语上，曲解神的话，以成就自己的目的，这是最不敬虔的事。

彼得在未开始在下章讲论假师傅出现之前，先住本段证明基督再来之真确；似乎暗示，关乎主再来的真理，将会是异端所喜欢曲解以诱惑信徒的，因此末世信徒理当更加留意，明白圣经的预言，并等候主的再来。

問題4：人意或感动如何分辨？

“人意”(1:21)：直译为“人的意愿”。“感动”(1:21)：在此指使一个思想或观念被提出。“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这并非说圣经中只有预言是“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其他部份的记载便可能出于人意。使徒乃是格外强调预言是比较圣经其他的记载，更具超然性，是人所无法凭自己的聪明臆测出来，因而更容易被显明是出于灵感。

在旧约时代，先知的预言就是启示的中心，是神一切启示的代表。因为不论是旧约历史或律法的一切豫表，也都含有预言的性质，豫示神未来的旨意，所以这里所说的“预言”，其意义可以推广而指全部圣经的启示。这些启示，也都不是出于人意，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这就是圣经的话语所特有的权威。

**經文應用默想**

18节 “我们同祂在圣山的时候”，彼得称主耶稣与他们上山变化形像之山为“圣山”。主耶稣曾在此变化形像，显出祂自已是“圣”的。圣经中对于神曾显现过的地方常称为“圣”。如摩西在何烈山见异象时，神对他说：你所站的地方是圣的（出3:5）。不在乎那个地方，乃在乎神曾在那里显现。我们基督徒虽然生活在污浊的世界上，但若常住在主里面，心灵中常有主的显现和圣灵充满，则无论住在这世界的那一部份，也都因神的同在而成为圣的了。

19下 “如同灯照在暗处”，我们若在先知的预言上留意，我们便如灯照在暗处那样，大得光照，满有亮光了。

这“预言”指彼得上文所说先知预言基督二次降临之事。使徒的意思是，倘若我们留心这些预言，用心等候并相信主将快来，我们人生的目标必因专心盼望主的再来而改变，对神的话语之遵行必更为真诚，这样我们便会在这黑暗的世代──罪恶和黑暗的势力所控制下的世界──中得着亮光，知道要怎样照神的旨意而行事生活，不像世人那样在暗中摸索了！并且我们自己的生活见证，也必像光照在黑暗那样，使许多人看见基督的光了。可见信徒若诚心等候主的再来，就必使我们在这世代作一个儆醒聪明的人，不致闲懒不结果。

“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晨星是在天亮之前显得特别明亮的，是豫告天明之星，是天快要亮的确据。这样，圣经的预言也是主耶稣快要再来的豫告和确据。我们若在主的预言上留心，信靠圣经的话，把它看作是主必快来的确据，这样神的话必发出光辉，照耀我们的心灵，正如晨星出现天空一样。所以今日信徒应当格外留心圣经的预言，直到心中对于主的再来确信不疑，就必在神的亮光中行走了。我们应常在主的话语上得到亮光。当主的话在我们心中发出亮光时，我们便会对天上的事有更确切的盼望，成为这世上的盐和光，为主发光。

疑難/問題： 本週讀經記錄：

本周读经：

马太福音，彼得后书，罗一．防备讥诮主来的人（3:1-7）

１．该记念的事（3:1-2）

1 在此彼得说这是他写给信徒的“第二封信”，暗示前书也是他所写，并且这两封信的受书人，可能都是同一班人；而这两封信都是为要“题醒”“激发”信徒的心。“题醒”是说他们并非原本不知道，但虽然知道，却由于人活在肉身中的软弱，很容易忘记主的道，又很容易受现实生活的困扰，罪恶的试探和诱惑，而对于属灵的事，感觉迟钝模糊，因此使徒要题醒他们，使他们对属灵的事，特别是关乎主再来的事，保持经常新鲜的记忆，不是迷惘模糊的情形。

基督徒对主再来之应许，应常有清醒的警觉，并且要时常留心思想，正如在本书的1:12使徒已经说明：“你们虽然晓得这些事，……我却要将这些事常常题醒你们。”保罗写给罗马人的书信中也讲过类似的话：“弟兄们，我自己也深信你们是满有良善，充足了诸般的知识，也能彼此劝戒。但我稍微放胆写信给你们，是要题醒你们的记性，特因神所给我的恩典，……”（罗15:14-16）。

许多人在软弱或受试探时，并非不知道魔鬼的诡计，但虽然知道，却仍需要有人题醒；将他所已知的向他重复提起，他便会因此重新得力，可以胜过试探。当一个人要顺从魔鬼走一条罪恶的路时，在他旁边的人，若肯用爱心把一些虽然是很普通的真道拿来劝谏阻止他的话，也可能在他身上发生意外的效力。因为许多人在受试探时，不是不想拒绝试探，乃是心志不坚，属灵辨别力迷糊；一经有人题醒，便会清醒过来，确切地知道所作的事是错的，并且得着力量顺从圣灵的感动。这就像一个天秤，当善与恶两边的重量都相等的时候，你只要在善的一方面加上轻微的重量，他便会偏向真理的一方面，不至落在罪恶的陷阱中了。

我们每一个人都需要别人的题醒，并且应当常用主的话去题醒别的弟兄姊妺，正如使徒彼得，虽然已经写过一封信题醒信徒，却仍要再写。

“激发你们诚买的心”，“激发”的原文diegeiro{，有搅动之意。我们很容易因物质世界的诱惑与事务之繁忙，使我们爱主的心冷淡凝固，需要人用爱心来激发扰动，将爱火重新挑旺（参提后1:6）。许多时候信徒的心灵会无故消沉、悲观、灰心、懈怠、松弛，便不想在属灵的事上求长进。在这种情形下很容易因试探而失败，所以我们必须常常亲近主，与弟兄姊妹有属灵的交通，使我们可以彼此受激发，在灵性上不至孤立无援。

“诚实”原文eilikrine{，是真纯的意思，英译本作Pure，有加榖物经过筛净之后，所余下的部份，乃是纯净无杂质的。此字新约仅用过两次，除此处外，另一处是在腓1:10亦译作“诚实”。我们的心应当单纯、清洁、诚实、无诡诈，良善而光明、不沾染罪恶；神的话就是要激发我们这样的心，使我们的心，更为纯洁。

2 本节中使徒提及信徒应当记念的事有三：

Ａ．“圣先知豫先所讲的话”

指旧约的豫言，亦即全旧约。豫言是旧约启示的中心，虽然旧约除了先知的豫言之外，还有许多关乎历史的记载，但那些历史都是豫表性的，豫指日后要来的基督，所以也含有豫言的成份。并且那些历史的写作，多半也是出于先知之手。所以本句──“圣先知豫先所讲的话”──应当是指全旧约说的。

Ｂ．“主救主的命令”

指主在世时亲自教训门徒的话。比方主耶稣在太24章;25章曾多次、吩咐门徒要儆醒，在约翰11:34,35吩咐门徒要彼此相爱，在马可福音16:14-16吩咐门徒要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等。但彼得在这里所指的不会是那样狭义地特指某项命令，而是指主耶稣在世时的一切训诲。

Ｃ．“使徒所传给你们的”

指众使徒所传的真道；特别是书信中的教训，亦包括彼得自己的书信在内。也就是从使徒行传至启示录的新约各卷。

所以这应当记念的三件事，实际上就是指全部新旧约圣经。

在此使徒给我们看见，可以被列为圣经而具有神的话的权威，又为众信徒所当常常．记念当作一种生活行事准则的言论是什么？就是：旧约先知的话，主耶稣自己所讲的教训和使徒们所传的真道。除此之外，并无任何人的言论及“超然的启示”具有这三方面所有的权威。

本节亦显示旧约先知的豫言，主耶稣的命令，及使徒所传的真道，是有一贯性的，是出于同一位作者──神。所以它们是互相衔接，互相补充的。由此可见，关于主再来的真理绝非彼得个人别出心裁的道理，乃是旧约先知和主耶稣自己以及其他使徒所共同讲论的。

“记念”不是记起，也不是记住一时便丢下了，乃是常常想念记住；即或从未忘记，仍需常常思想、怀想、谨记在心，这是基督徒对圣经的话应有的态度。

２．该知道的事（3:3-7）

Ａ．该知道讥诮主来者的道理（3:3-4）

3 在此一开头就说：“第一要紧的……”，表示主耶稣基督的再来之真理，在圣经全部真理中占十分重要的地位，若要防备异端的迷惑，“第一要紧的就”是要防备那些讥诮主再来的道理。魔鬼在这方面的诡计是：一方面使人不信主的再来，另一面又使那些信主再来的人，妄自推测计算主来的日子，因而闹出许多话柄，摇动人的信心，使主的名受毁谤，又给那些攻击基督教的人更多的藉口。

“好讥诮的人”在犹大书18节也提到。他们被称为好讥诮者的缘故，因他们不信主亲口所应许的话说：“我若去为你们豫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约14:3）。和主耶稣受难前在大祭司面前所作见证：“然而我告诉你们，后来你们要有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26:64）。在主耶稣升天后天使也说过类似的话：“加利利人哪，你们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祂怎样往天上去，祂还要怎样来”（徒1:11）。

这等人既不相信主这么明白的应许，只看物质界的情形，便凭自己的意思讥诮那些等候主再来的人，称他们为愚昧落伍，而自以为聪明，其实这等人乃是“好讥诮的人”。

“随从自己的私欲出来讥诮说”，“私欲”在这里的意义是应用于对主的真理的叛逆方面。“私欲”不但会影响人的道德，也会影响人对于主的真道的观点和主张；人若没有信心或体贴肉体，顺从私欲行事，这样即使他在教会中占重要地位，甚至是一个传道人，他的言论和主张仍然很容易受到自己私欲的影响，就会凭自己的意思曲解圣经的道理，为自己的行事掩饰辩护，使人无法谴责他所行的事，反而觉得他也有根据。这样地体贴私欲来讲解圣经的结果，就会使那些原来属肉体、贪爱世界的信徒，在生活行事上，以他们的道理为根据和藉口，而更加放胆地放纵自己了。

但这里使徒所说：“随自己私欲出来讥诮说”，是特别指那些对主再来的真理，凭着个人的偏见而批评、讲解。不论他们本身的行为如何，他们是否为自己的行年辩护，但他们这种凭自己的喜好来讲解主再来的豫言，结果便产生出各种的错误，并引起毁谤的话柄。

4 “主要降临的应许在那里呢？因为从列祖睡了以来，万物与起初创造的时候仍是一样”；这就是那些讥诮主再来的人理论和根据。他们以为自从远古的历史以来，天然界并没有什么特殊的现象，使人可以看出这世界将到了终结的日子。每日不是照常日出日落，阴雨晴明，四季轮转吗？社会上的人不是照常吃喝嫁娶，忙忙碌碌地生活着吗？他们就凭着这等情形讥诮说：主要降临的应许在那里呢？由此看来从使徒时代开始到现在，那些讥诮主再来的人的理论，都是相似的；并且这类似的不信的表现，和挪亚洪水时代以及所多玛、蛾摩拉的人的不信也是十分雷同，他们讥诮神的审判怎么可能来临呢？但就在他们自己以为平安稳妥时，神的刑罚便来临了（参创19:14;来11:7;太24:32-39;帖前5:3）。

今天许多信徒，正在抱着一种错误的观念，以为要等候某些事件应验之后，主耶稣才会来到。例如，最普通的观念以为福音还未传遍天下，所以主耶稣还不会来，其实这种观念并不正确。笔者在一九四三年时在西康一所专科学校读医科，全校只有三个基督徒，我们利用暑假机会作乡村布道工作，专门到偏僻的小村落布道，常常走十几里路才有几家村人，我们深信那些地方必然未听过福音，岂知有了好几处的人，都说他们曾听过福音，原来比我们早几十年曾经有一位传道人到西藏去传福音时，经过他们的地方，向他们传过福音。所以加果凭我们自己的想像以为幅音未传遍，主不会来，这种想法是十分危险的，我们恨本不能完全确知福音的踪迹曾曾走过什么地方。

虽然“福音传遍天下，主耶稣才会来”，这观念出自太24:14；但马太福音24章所说：“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这些话并非指现时代，乃是指后三年半的大灾期开始前的事；那将福音传遍天下的，将会是启示录11章的那两个见证人。那时，基督已经降临到空中，无所谓儆醒等候了。所以我们所等候的其实是“外邦人的数目添满”（罗11:25），亦即神所定规应当得救的人的数目满足，那时基督就要再来；但谁人能够知道外邦人的数目什么时候添满呢？只有主知道。这样我们只能随时等候主再来，并无任何明显的豫兆，可藉以估计主来的时日。我们应当留心使徒保罗的警告：“人正说平安稳妥的时侯，灾祸忽然临到他们”（见帖前5:3）。这句话虽然是针对那些直到主再来尚未信主的人说的，但它却说明了主再来的日子并无法估计，可能出乎人意料之外。所以信徒应当时刻儆醒豫备等候主来。

Ｂ．该知道天地的存废都因神的命令而定（3:5-7）

5 “故意忘记”，即故意不去思想神的作为，故意不去留意那些足以证明有一位神的事。正如使徒保罗说：“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燿祂，也不感谢祂；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1:19-20）。人的罪恶和骄傲，使人故意不去想到神和神的权能，因而成为对神的事愚顽无知的人。那些讥诮主再来和世代将有结局的人，也是这样。

“从太古凭神的命有了天……”，天地乃是凭神的命令（话语）而有的。神说：“有就有；命立就立”（诗33:9）。神创造这世界时，只不过凭祂口中所说的“要有……”便照祂所说的有了。既然这样，这天地若因“神的命”而消灭又有什么希奇呢？其实今日宇宙所能维持正常的规律运行不息，也正是出于神的命令而得以保持现状的（参来1:3）。

“并从水而出藉水而成的地”，这一句英文译作and the earth standing out of the water and in the water，中文新旧库译本译作“有地从水而出，藉水联结”；是则“从水而出”的意思并非是从水而造出地，乃是将水陆分开而成了地的意思，这样就和创世记1章中神将“天下的水”“聚在一处”而造成水陆的记载相合（创1:9-10）。

这里的记载应与创世记1:1-10的记载对照。按创1:1已有了“地”，但那“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被水淹没的。注意，圣经在那里却未说那地是怎样来的，未说明神怎样造了天地。只告诉我们神在那已有而黑暗空虚的地上，造成我们现今居住的世界。

6 “故此”──表明本节所讲的是根据上节所说的“地”，也就是上节所说：“从水而出藉水而成为的地”。

“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消灭了”，这是这两节经文解释的重要关键。在乎所指的“当时的世界”是那一个世界？究竟是指创1:1,2那最初的世界？还是指创6章-8章挪亚时代的世界？倘若是指挪亚时代，则这两节经文的意思是：

不但起初的时侯神曾藉分开水陆而造成今日的“地”，而且挪亚时代曾用水审判过这“地”。

但若是指创1:1,2的世界，那么这两节的意思是：

使徒是在追述神如何凭祂的命令分开水陆造成今日的天地，而且曾同样地凭祂的命今，用水审判了最初的世界（就是在现今的世界之前的世界）。

这末后的一种解释，是比较完满的，因为：

1. 这解释与上下文的讨论相合，上文一直在讨论神最初的创造如：4节──“万物从起初创造的时侯仍是一样”，5节──“从太古凭神的命有了天……”。

而下文7节所说：“但现今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存留”，显然也是指神在创世记1章中的命令，而绝不可能指挪亚时代，其实上下文均未提及挪亚的事。挪亚洪水并不是世界完全的毁灭，神并未在挪亚洪水之后有另一次的创造。挪亚洪水实际上只是对叛逆神的人的一次审判，把人类引进一个新的开端而已，并不是完全的毁灭。

2. 这解释与创世记1章的记载相合。我们所住的这个世界是曾经受过一次大审判而被水淹没的。按创1:1,2说：“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这正是受过审判被水淹没的情形，而不会是神起初创造的天地（创1:1上）。全能而喜爱光明的神绝不会先行造出一个空虚黑暗的地，然后慢慢把它改好，除非那地曾经过破坏和审判。

所以使徒在这里所讲的，正好解释了创1:1,2的地为什么会成了空虚混沌的，就是因为神曾经用水审判了当时的世代的缘故。

7 “但……”──表示以下所讲和上句的意思不同或相反。“但现在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存留”，这意思就是，虽然神曾用水淹没了起初的世界，但对于现今我们所居住的这个世界，神的审判尚未到，仍然同样是凭着神创造世界时的那些命令而存留，直到结局的日子来到。现今世界能以保持现状，天然界的各种规律能以正常地运行不息，都是因神的命令而保持的。

“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用火焚烧。”本句指出“不敬虔之人”是必要受审判的。神已经为他定了一个“遭沉沦的日子”（参徒17:31），那日子也就是神要毁灭这世界的日子。使徒要提到这件事的意思是要说明主怎样审判了当时的世界，又必然会审判现今的世界，则主耶稣再来的应许自然是真确的了；因为主耶稣的再来和这世界末了时，不敬虔的人遭沉沦，都是相继发生的事。若主耶稣尚未再次降临，则在主降临以后才来到的世界末日也就不能发生了。

由“用火焚烧”，可见将来神审判这世界所用的方法不再是水淹，乃是火烧。这可能因为神曾经与挪亚立约不再用洪水毁灭世界的缘故（创9:11）。在使徒写这书信的时候，提到神要用火焚烧这个世界，是令人无法相信的；但现今由于核子弹的发明，这世界将会由火焚烧以致毁灭的结局，乃是十分可信的了。在此再一次证明圣经的话是出于神的启示，不是常人的智慧所能创作的。

本节亦助证上文第6节所说的“当时的世界”是指创1:1,2的世界，因为那里是讲到最初的世界的受审判，本节则论及现今的世界将受审判。使徒引用最初的世界的审判，以证明现今的世界亦必受审判是十分自然而合理的；因为它是同一性质的世界的结局；但如果第6节的“当时的世界”是指挪亚时代，则挪亚时代的审判就不同性质，因为挪亚时代的审判并非世界的一种最后“结局”，只不过像所多玛、蛾摩拉二城的毁灭一样，是要“作后世不敬虔人的鉴戒”而已（彼后2:6）。。